

限公司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3)。

(四)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 2025 年日常关联交易额度预计的议案》

于 2025 年 8 月 8 日召开 2025 年日常关联交易, 董事会同意公司本次增加日常关联交易额度预计金额为人民币 300.00 万元。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第二屆董事會及董事會專門委員會會議決議事項:暨第一屆監事會一致致函本次增加日常关联交易额度预计事项,并同意将该事项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南京麦澜德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自筹资金支付款项以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提升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五)审议通过《关于使用自筹资金支付款项以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提升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董事会议认为:公司使用自筹资金支付项目款项后以募集资金等置换或基于募投项目实施情况,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和募投项目实施效果,保障股东项目的利益,不会损害公司募投项目的正常实施,亦不会改变募集资金置换募投项目募集资金及股东利益的情况。董事会议同意使用自筹资金支付募投项目款项后续以募集资金等置换。该事项在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经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南京麦澜德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自筹资金支付款项以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提升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告编号:2025-035)。

(六)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度“提升治理水平暨履行”行动方案的中期自评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南京麦澜德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5 年度“提升治理水平暨履行”行动方案的中期自评报告》

(七)审议通过《关于听取监事意见,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公司章程》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以及《上市公司治理准则》,进一步提升治理水平,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以及《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并符合本公司实际情况,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进行修订。同时,公司不再设置累积投票制,由董事会专门委员会行使监事职权。《南京麦澜德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等监事会相关制度相应废止。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经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公司章程》(公告编号:2025-036)及《南京麦澜德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公司章程》(公告编号:2025-036)及《南京麦澜德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八)审议通过《关于修订《提升公司内部控制治理制度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为进一步提升公司规范治理水平,维护公司合法权益,保障公司、公司股东和公司利益,公司审议通过《提升公司内部控制治理制度》,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制度名称	变更	是否要经股东大会审议
1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	修订	是
2	《股东会议事决策制度实施细则》	修订	是
3	《董事会议事规则》	修订	是
4	《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实施细则》	修订	否
5	《董事会薪酬委员会实施细则》	修订	否
6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	修订	否
7	《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实施细则》	修订	否
8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实施细则》	修订	否
9	《独立董事工作制度》	修订	否
10	《独立董事专门会议议事规则》	修订	否
11	《独立董事工作制度》	修订	否
12	《总经理工作制度》	修订	否
13	《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	修订	否
14	《财务管理制度》	修订	否
15	《财务报告管理制度》	修订	否
16	《关联交易管理制度》	修订	否
17	《内部控制制度》	修订	否
18	《关联交易管理制度》	修订	是
19	《对外担保管理制度》	修订	是
20	《对外投资管理制度》	修订	是
21	《对外担保管理制度》	修订	是
22	《对外担保管理制度》	修订	是
23	《募集资金管理制度》	修订	是
24	《防范控股股东及关联方资金占用管理制度》	修订	是
25	《信息披露管理制度》	修订	是
26	《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	修订	是
27	《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及报备制度》	修订	是
28	《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	修订	是
29	《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制度》	新增	否
30	《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制度》	新增	否
31	《公司薪酬管理制度》	修订	否
32	《外部信息报送及使用管理制度》	修订	否
33	《信息披露管理制度》	新增	否
34	《信息披露管理制度》	新增	否
35	《信息披露管理制度》	新增	否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关于修订治理制度的议案》(公告编号:2025-037)。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关于修订治理制度的议案》(公告编号:2025-037)。

(九)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召开召开股东大会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公告编号:2025-038)。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5-037)。

特此公告。

南京麦澜德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董事

2025 年 8 月 27 日

摘要	
(一)基本情况	
名称:	杭州捷邦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600MA2CJ3UJG1
住所:	浙江省杭州市拱墅区北干街道西塘湾村三合里1号1幢1楼101室
执行事务合伙人:	俞卫华先生(其普通合伙人私募股权基金备案编号为:【】)
注册资本:	1,000万元人民币
认缴出资额:	人民币1,000万元
认缴出资日期:	2024年4月2日
经营范围:	项目投资;股权投资管理、实业投资。(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二)与持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控制关系结构图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出具之日,上海捷而美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产权协议及控制关系如下: 	
(三)财务资助的主要情况	
1.财务资助金额:	
3.上海捷而美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基本情况 名称:上海捷而美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105MA2FQYKX1P 住所:上海市浦东新区长泰路1180弄1-333第11层B单元(注册地址) 执行事务合伙人:周敏杰 法定代表人:周敏杰 成立时间:2024年12月6日 经营范围:企业管理咨询,商务信息咨询,财务信息咨询,高端咨询,会议及展览服务,翻译服务,市场信息咨询服务,计算机技术服务,推广“服务”,广告设计制作、代理、发布,(除依法须经批准的经营活动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2)与持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控制关系结构图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出具之日,上海捷而美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产权协议及控制关系如下: 	
三、财务资助的主要情况	
1.财务资助金额:	
①截至2024年12月31日,韩纪投资非经营性资金占用中/山韩纪余额为5.06万元,珠海韩纪余额为2.238万港元,折合人民币2.6174万美元;	
②截至2025年7月31日,韩纪投资非经营性资金占用中/山韩纪余额为0,珠海韩纪余额为2,060.00美元,折合人民币约2,060.00万元。	
2.财务资助期限:确保韩纪投资借款日常经营的情况下尽快清偿	
3.财务资助利息:参照同期 LPR	
4.财务资助资金来源:中/山韩纪及珠海韩纪的经营利润留存	
5.资金主要用途:用于韩纪投资的日常运营	
四、风险控制措施	
涉及款项形成财务资助的事项发生于2024年12月公司收购中/山韩纪、珠海韩纪控制权一事,系韩纪投资原经营资金管理形成的历史问题。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韩纪投资已还款567.39万,剩余未清部分,公司将督促尽快完成清偿。本案的形成和发生财务资助事项风险虽可控,不会对公司的日常经营及资金使用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	
五、董事意见	
在上市公司收购中/山韩纪和珠海韩纪以前,中/山韩纪和珠海韩纪作为韩纪投资的全资子公司,相关银行账户由韩纪投资及其下属子公司的中国内部审计中心统一管理。公司于2024年12月收购中/山韩纪和珠海韩纪后,二者被收购资产的资产负债全部纳入集团统一管控下子公司关联参股公司《韩纪投资》的财务管理。	
因该两家公司是公司收购中/山韩纪和珠海韩纪且属于韩纪投资的历史资金往来款未能缴回形成,故其他股东出资支付的费用均应由该投资公司相应提供财务资助,同时,公司已采取了必要的风险控制措施,故本次财务资助超出可控制范围内。	
公司对管理层对于尽快完成清偿,本次款项形成财务资助事项整体风险可控,不会对公司的日常经营及资金使用产生重大影响。	
六、累计财务资助金额	
截至公告披露日前第十次审议关于财务资助事项的决议之日,公司财务资助总金额为人民币2,060.00美元,无逾期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2.36%,无其他对财务资助的情况。	
七、备查文件	
1.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金发拉比婴童用品股份有限公司董监高 2025年8月27日	
代词人:002762 证券简称:"ST金发" 公证编号:2025-049	
金发拉比婴童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业绩承诺补偿事项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业绩承诺补偿事项 金发拉比婴童用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4月21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临时会议暨股东大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要求业绩承诺方履行以现金方式补偿的承诺的议案》,并于2025年4月28日完成了相应的资产减值测试并发布了《业绩承诺补偿事项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2)。 二、进展情况 上述业绩承诺及相关补偿事宜,公司通过现场电话沟通、书面形式出具《催函函》等方式,要求广州同茂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下称"同茂网络")积极配合履行义务,为了维护上市公司合法权益,保障上市公司及投资者利益不受损害,我司积极采取以下应对措施,具体如下: 1.2025年5月8日,我司向业绩承诺方广州同茂网络科技有限公司(有限合伙)及黄振标先生发出了关于要求其履行履约约定的进行业绩补偿的通知,要求其业绩承诺方应积极配合履行业绩补偿; 2.2025年6月16日,广州同茂网络科技有限公司(有限合伙)及黄振标先生进行了回复,表示就愿意继续履行前述履约约定,提出后续延期履行的安排; 3.2025年6月2日,我司针对广州同茂网络科技有限公司(有限合伙)及黄振标先生的回复再次催告,对方提供具体的履约方案,但在逾期未答复未及时回复的情况下,我司再次向对方发送催促尽快提交可行方案至我方处理; 4.2025年6月26日,我司再次向业绩承诺方发出通知,要求业绩承诺方提供具体可行的保障措施,以证明按照履约具备充分执行的可行性。 5.2025年6月30日,业绩承诺方未履行前三项方案; 6.2025年7月28日,我司再次向业绩承诺方发出通知,要求业绩承诺方提供具体可行的保障措施,以证明按照履约具备充分执行的可行性。 7.2025年8月26日,我司再次向业绩承诺方发出通知,要求业绩承诺方提供具体可行的保障措施。 目前,业绩承诺方黄振标先生表示目前正多方寻求资金,想办法解决履约的问题,公司与黄先生进一步协商提供可行的方案,特此公告	